|  |
| --- |
| **雲林縣消防局補助弱勢族群、避難弱者及高風險群建築物**附件1**住宅用火災警報器申請表**編號：  |
| 申請人資料 | 姓名 |  | 出生年月日 |  年 月 日 |
|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|  | 連絡電話 | (住宅)(行動) |
| 申請裝設地點 | 雲林縣 鄉(鎮市) 村(里) 路(街)  段 巷 弄 號 樓之 |
| 場所狀況 | □自有住宅 □租賃住宅 |
| 申請補助資格 | 人員條件(可複選) | □身心障礙者 □中低收入戶□獨居長者 □65歲以上長者□低收入戶 □孕婦 |
| 住宅條件(可複選) | □30年以上住宅 □鐵皮屋住宅 □狹小巷弄地區 □住宅式宮廟□曾發生火災事故 □資源回收用途住宅□木造建築物  |
| 其他 | □曾發生火災事故之周邊建築物□其他危險潛勢住戶 |
| 注意事項 | 一、申請補助以1戶1只為原則，並以申請1次為限，如有不足請自行購買，並依「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設置辦法」設置。1. 請提供申請補助資格佐證資料以利審查(如照片或相關文件等)，現場查核實際條件如與申請補助資格不符或業經本局補助安裝者，不予補助設置。
 |
| 切結聲明 | 1. 本人申請地址未曾向雲林縣消防局申請補助「住宅用火災警報器」，申裝處所亦未設置火警自動警報設備。
2. 本人向雲林縣消防局申請補助「住宅用火災警報器」1只，已了解前揭注意事項，對於裝設位置、方式及數量亦均了解，領回後將**3日內自行依產品說明書安裝於申請地址。**
3. 本人日後將定期自行實施測試、清潔、檢查固定及更換電池，確實做到維護保養責任，以確保產品功能，**如有功能障礙或維修更換問題，將自行詢問住警器廠商。**
4. 本表資料涉及個資部分，本人同意供雲林縣消防局辦理本補助案運用。

**申請人(受委託人)切結： (簽名或蓋章）日期： 年 月 日** |
| 資料核對 | □經核對申請表及相關佐證資料(如戶籍資料、中低收入戶證明、身心障礙手冊、委託書、申請人/代領人身分證、建物所有權狀影本、建物外觀照片、居住證明文件等)無誤。□經查核申請表資料與本局住警器補助清冊無重複申請補助情形。 |
| 審核意見 | □符合補助規定，補助1只住宅用火災警報器。住警器認可號碼： 。□不符補助規定，原因：□補助資格不符 □重複申請  |
| 受理/執行人員：  | 分隊長： |